

重庆市人民政府机关

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19〕60号）要求，现发布《重庆市人民政府机关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年，重庆市人民政府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营造良好政治生态，坚持“两点”定位、“两地”“两高”目标，发挥“三个作用”和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要指示要求，以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《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为主线，加大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力度，规范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，健全完善公开机制，推动公开平台建设，取得了积极成效。

（一）全面落实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。认真履行全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管部门职责，结合国家有关文件精神，及时对国务院办公厅《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进行细化分解并督促落实。更新发布《重庆市、区县、乡镇三级行政权力事项清单（2020年）》《重庆市、区县、乡镇三级公共服务事项清单（2020年）》，集中发布市政府部门机构职能信息，全面展现权力配置情况。出台《重庆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，构建行政决策公众参与机制。组织编制并公开涵盖26个试点领域、2146项公开事项的政务公开标准指引，督促指导38个区县（自治县）政府和两江新区、重庆高新区、万盛经开区管委会（以下统称区县市政府）编制发布试点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。做好“六稳”工作，落实“六保”任务，全面公开“支持企业复工复产40条”“进一步助力市场主体健康发展45条”等重大政策举措。开设“优化营商环境”专栏，对标世界银行评价指标体系，分类公开企业开办、施工许可办理、财产登记等优化营商环境领域的重要政策文件43条。梳理并公开41项市级统筹“一件事一次办”主题集成套餐服务信息。开设“疫情防控”专栏，发布疫情防控信息1933条。制定《重庆市行政机关政策解读办法》，全面加强市政府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其他涉及面广、社会关注度高、专业性强、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政策性文件的解读力度，全年发布政策解读信息415条，市政府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实现100%解读。

（二）严格执行法定主动公开要求。严格执行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第二十条的规定，依法公开2020年制定的市政府规章7部、市政府和市政府办公厅印发的规范性文件48件。全面公开市政府常务会议、市政府全体会议信息和市政府领导姓名、照片、简历、分工、工作动态等信息。公开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、专项规划、国土空间规划、区域规划及其他专项行动计划等信息71条。公开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统计信息58条。公开2019年度重庆市预算执行情况与本年度预算草案，按时公开市政府办公厅上年度部门决算、本年度部门预算和政府采购信息。公开市政府办公厅主办的人大代表建议复函7件。2020年市政府机关无行政许可、行政处罚、行政强制及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，无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，未招录公务员。

（三）规范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修订发布《重庆市政府信息公开指南（2020年版本）》，明确市政府机关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接收渠道、注意事项，公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办公地址、办公时间、办公电话，为社会公众向市政府机关获取政府信息提供指引。制定《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规范》，理顺全市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机制，统一登记台账，统一文书模板，申请接收、审查、答复、归档实现全流程全环节规范。进一步强化政府信息公开“便民”原则，通过电话沟通、上门服务等方式，指导帮助申请人准确填写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最大限度向申请人提供相关政府信息，尽可能满足公众知情权。2020

年，市政府机关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378件，处理行政复议9件、行政诉讼14件，同比分别下降28.9%、59.1%、48.1%，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零纠错。

（四）稳步推进政府信息管理工作。制定《重庆市人民政府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办法》，建立市政府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、公开属性动态调整、公开发布、定期清理机制，奠定政府信息管理基础。定期清理失效、废止的市政府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，清理出现行有效的市政府规章173件、规范性文件867件，并集中对外公开。依托政府网站集约化，推进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系统、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系统和政府网站、政务新媒体备案监管系统建设，用信息化手段加强政府信息管理，推进政务公开。

（五）初步建成政务公开平台体系。持续提升以市政府门户网站及其“两微一端”、市政府公报为主的权威信息发布平台建设水平，全年发布各类信息18.2万条。建成全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，完成全市政府网站集约化迁移。优化市政府门户网站“政府信息公开”专栏设置，梳理形成市政府机关政府信息公开目录，优化整合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、“渝快办”政务服务平台，实现统一注册、一号登录等功能。建立市政府门户网站及其“两微一端”全网巡查制度和内容审核制度，实现增量信息当日巡查、存量重要信息定期巡查。办好《重庆市人民政府公报》，编辑纸质公报24期，推动公报数字化工作，提供2018年以来电子版公报PDF和文本格式检索、查询和下载服务。

（六）不断加强政务公开监督保障。建立“1+41+N”（1次全市培训+41个区县府组织开展本行政区域培训+N个市政府部门组织开展本领域培训）的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培训机制，推动政务公开培训规范化制度化。组织开展2020年全市政务公开工作线上培训，实现市、区县、乡镇三级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全覆盖。全面梳理国家和市级政务公开文件，形成包括30个一级指标200余个评分点的评估指标，对41个区县府、44个市政府部门政务公开工作进行评估，实现以评估抓落实、以评估促规范、以评估强监督。将政务公开纳入区县经济社会发展绩效考核、市级党政机关绩效考核，切实发挥对区县府和市政府部门的刚性约束作用。不定期印发政务公开工作通报，既通报表扬先进典型，又通报批评负面问题，树立重实干求实绩的工作导向。认真落实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监管指标，实现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检查全覆盖，每季度印发全市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检查结果通报并向社会公开。全年共对3个区县府、2个市政府部门政务公开工作存在的问题进行通报批评，并督促整改到位。全年收到社会公众对下级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的投诉、举报3件，均已全部调查处理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7	7	193
规范性文件	48	48	982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3	977.25万元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		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360	17	0	1	0	0	378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31	2	0	0	0	0	33
（一）予以公开	207	9	0	1	0	0	217

三、
本年
度办
理结
果

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22	0	0	0	0	0	22
(三) 不予公 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2	0	0	0	0	0	2
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3	0	0	0	0	0	3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3	0	0	0	0	0	3
(四) 无法提 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84	9	0	0	0	0	93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2	0	0	0	0	0	2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 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38	0	0	0	0	0	38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
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361	18	0	1	0	0	38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30	1	0	0	0	0	31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 政 诉 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
8	0	0	1	9	12	0	1	0	13	1	0	0	0	1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主要问题。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明显成效，但仍然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，主要体现在政务信息管理基础还不够扎实，政策解读实效性有待进一步提高，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还不够规范，政府信息公开一体化平台建设还需加快。

(二) 改进措施。一是针对政务信息管理基础还不够扎实的问题，制定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办法，编制试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标准指引，不断强化政务信息管理。二是针对政策解读实效性有待进一步提高的问题，制定政策解读办法，严格落实政策性和解读材料“同步组织、同步审签、同步部署”制度，建立重要政策新闻发布机制，搭建包括新闻媒体、政府网站、政务新媒体和线下公开平台在内的政策解读发布矩阵，确保社会公众对重要政策文件“看得懂”“能明白”“信得过”。三是针对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还不够规范问题，搭建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系统，制定《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规范》，统一文书模板，强化业务培训。四是针对政府信息公开一体化平台建设需要加快的的问题，积极推进市政府门户网站“政府信息公开专栏”“政府信息公开目录”升级改版工作。在此基础上，印发《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和公开目录有关工作的通知》，统一标准、规范内容、科学分类，积极打造全市贯通的一体化政府信息公开平台，实现重要政府信息集中管理，切实方便群众获取政府信息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